
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111 年度第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11 年 1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 30 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本局 3 樓第 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溫副局長枝發

記錄：助理員辛宗翰

肆、出（列）席單位及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陸、業務單位報告：

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，各提案均同意備查。

柒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：110 年性別平等政策方針 1 至 12 月辦理情形。

（一）提報單位：婦幼警察隊。

（二）協辦單位：外事科、犯罪預防科、防治科、刑事鑑識中心。

發言概要

李委員萍：

- 1、鑒於新移民的生活習慣、法律知識及成長環境較一般市民不同，可以加強新移民婦幼安全宣導之參與度及訊息傳達。
- 2、降低家暴性侵加害人再犯率部分，除了報告再犯率、告誡人次及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討論案件等數據外，建議可以加入執行預計達成目標及預期效益，以確實顯示執行成果。

決議：准予備查，降低家暴性侵加害人再犯率數據呈現，請婦幼警察隊加強補充描述。

提案二：111年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工作計畫。

(一) 提報單位：婦幼警察隊。

(二) 協辦單位：防治科、行政科、刑事警察大隊、少年警察隊、訓練科、後勤科。

發言概要

林委員麗珊：

因應跟蹤騷擾防制法三讀通過，建請列入員警教育訓練課程，包含相關觸法態樣、民眾報案處置作為等。

黃委員翠紋：

- 1、家暴通報數量增加，其中重大家暴案件多屬兒童及老人虐待案件，建議將是類案件納入社區巡守隊任務訓練，發揮守望相助功能。
- 2、志工多在派出所服務，可以將相關犯罪預防納入志工訓練課程，提供報案民眾犯罪預防知識。
- 3、國內將數位性暴力分為 10 類定義，其中多涉及網路騷擾，所以無論是數位性暴力或是跟蹤騷擾防制法，刑事警察大隊跟婦幼警察隊都需要互相合作。
- 4、以現行少年事件處理法的架構，建議少年警察隊未來針對少年犯罪應有主導作為。
- 5、近年婦幼案件類型，部分轉移成數位性暴力態樣，婦幼警察隊可以做為犯罪預防宣導的參考。
- 6、同林委員所述，建議將數位性暴力、跟蹤騷擾防制法列入員警教育訓練課程。

李委員萍：

- 1、各單位提出計畫案，建議多善用性別統計、性別分析或性別數列，藉由數字反應出不同性別在各個政策上的處

境與狀況，提供政策規劃之參考。

- 2、有關增設女警專用待勤室，建議可設置警鈴、加強照明及安全性等，提升女警執勤安全。

決議：准予備查，有關跟蹤騷擾防制法的訓練及數位性暴力的宣導，這是目前執行的重點，請業務單位持續強化；另各單位提出計畫案，請統計室協助性別分析或性別統計之運用。

提案三、四：110年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及111年性別主流工作項目規劃。

(一)提報單位：人事室。

(二)協辦單位：婦幼警察隊、訓練科、外事科、秘書室、會計室、統計室。

發言概要

黃委員翠紋：

- 1、有關性別預算第4項計畫項目，應該不是只規範性侵害案件，建議可以將計畫項目修正為「婦幼安全」或是「性別暴力」案件。
- 2、在性別平等宣導部分，許多年輕人特別喜歡使用網路，建議未來宣導教材可以強調跟蹤騷擾防制法及數位性暴力部分，以營造友善網路環境。

李委員萍：

- 1、有關性別平等主流化訓練，課程內容無論是外聘教師或是影片撥放等，建議將所辦理之相關訓練課程以附件方式呈現。

2、性別預算部分，111 年的預算比 110 年增加許多，建議可以將增加幅度以百分比的方式呈現。

林委員麗珊：

有關 CEDAW 平權宣導部分，根據調查，女性在 STEM 領域(結合科學、科技、工程以及數學 4 個專業領域的教育議題)以實質能力評估，表現並沒有比較差，然而在畢業後就業率卻遠不如男性；另外目前我國男女就讀課業性向比例，差不多呈現 8：2 的強烈懸殊（讀文科女性占 8 成男性佔 2 成，理科反之），事實上女生 STEM 領域的表現並沒有比男生差，卻因為缺乏自信及鼓勵導致這種狀況，這個部分是將來可以共同努力的目標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提案三：准予備查，會計室提報內容請依委員建議辦理；另性別主流化訓練情形請人事室補充。
- 二、提案四：准予備查，請各業務單位依排定期程辦理。

提案五併提案六：110年性平亮點方案辦理情形及111年性平亮點方案規劃情形。

提報單位：刑事警察大隊。

發言概要

黃委員翠紋：

無論是重大殺人案件或是性侵案件，都會涉及到數位性暴力及跟蹤騷擾的部分，111 年的亮點除了延續 110 年的內容外，建議刑大透過數據分析，瞭解數位性暴力犯罪手法及模式，並規劃如何預防數位性暴力的發生。

李委員萍：

- 1、有關 111 年的性平亮點執行計畫，執行目標應不限於保護兒童及少年遠離性剝削，執行預算部分可以再詳加敘述。
- 2、另辦理教育訓練時，建議可以尋找倡導相關議題民間團體，如「台灣防暴聯盟」、「現代婦女基金會」等。

林委員麗珊：

凡提到數位性暴力案件，就會聯想到「韓國 N 號房事件」，建議刑事警察大隊可以參考其中犯罪手法、發展、案件偵辦及破獲，並作為偵辦數位性暴力犯罪的參考。

決議：准予備查，請刑事警察大隊增加犯罪手法及模式的分析，並策定因應作為，經費請詳實敘明，以充實成果呈現。

提案七：跨局處性平議題進度

提報單位：婦幼警察隊。

發言概要

黃委員翠紋：

有關本局主辦的數位性別暴力議題，在犯罪手法的分析上，需涵蓋多元化的角度，例如前面李委員所述的新移民議題，加害人可能是有精神疾病、情緒控管不佳等原因，其中可能是因為認知功能障礙、濫用毒品或其他因素導致，在分析犯罪手法過程中，不僅警察單位，還需要其他局處的協助，例如未成年孩童的教育、精神異常人員的列管等。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請業務單位將委員建議納入研議並積極辦理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玖、散會(下午 4 時 10 分)